

# 新竹市 109 學年度國中數學能力競賽實施計畫

## 壹、活動主旨

- 一、培養學生專注思考、樂於思考、統整學習、合作學習、分析解決生活問題的能力。
- 二、藉由競賽歷程中的個人獨立思考，激發學生對數學解題的樂趣。
- 三、藉由競賽，強化學生學習數學的興趣，並藉此培養、發掘卓越數學能力的人才。

## 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立光武國中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各國中

## 參、競賽地點

- 一、競賽日期：109 年 12 月 26 日（星期六），上午 08：00～11：30
- 二、競賽地點：新竹市立光武國中

## 肆、參加對象與報名方式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新竹市各公、私立國中學生。
- 二、競賽類別：數學百分王(個人)、數學達人賽(個人)。
- 三、報名資格：
  - (一) 每位學生需有一名陪同親師，該名親師可為任何領域之教師或家長，需於競賽當天 (8:30~11:40) 擔任監考或閱卷工作，若該名親師未參與監考或閱卷工作，則取消該學生應考資格。
  - (二) 每位陪同的親師可陪同 1-4 名學生，報到時請集合此 1-4 名學生一起報到。若身份為教師者，予以公假補休一日(課務自理)。
  - (三) 報名資格分 A、B 兩組，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中（國中部）數理資優資源班、光華國中數理資優資源班或光武國中自然科學資優資源班在學學生，僅限報名 A 組，其餘學生可任選 A 組或 B 組參賽。
  - (四) 請依各校人數限制，在報名期限內，以校為單位，繳交報名表完成報名。

## 四、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- (一) 報名時間：

自 109 年 11 月 4 日(三)上午八點起至 109 年 11 月 12 日(四)下午四點止，請各校負責國中數學能力競賽之行政單位(組長或教師)將報名表電子檔寄回承辦單位電子郵件信箱 chinshiasu@gwjh.hc.edu.tw，主旨請寫上「109 學年度 HCMC 報名表-校名」，若有疑問，請洽：光武國中蘇錦霞老師 Tel：(03)5778784#502。
- (二) 若各校參賽學生相關資料需更正時，請於 108 年 11 月 19 日(四)下午四點前，向光武國中蘇錦霞老師提出，逾時不受理任何資料更正。
- (三) 每校報名學生人數上限為全校班級數(國中部)之兩倍為原則，惟 A 組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中（國中部）數理資優資源班、光華國中數理資優資源班或光武國中自然科學資優資源班，每校可增加 20 名。

## 伍、 競賽時程、題型與規則

一、競賽時程：12月26日當日競賽時程（請學生攜帶學生證，於8：30前完成報到手續）

時間	08:00 ∩ 08:30	08:40 ∩ 09:20	09:20 ∩ 09:35	09:35 ∩ 09:40	09:40 ∩ 10:10	10:10 ∩ 10:25	10:25 ∩ 10:30	10:30 ∩ 11:30	11:30 ∩
項目	報到	陪同親師會議	清場	考生預備	數學百分王	清場	考生預備	數學達人賽	賦歸

二、報到地點：

(一)光武國中綜合大樓1樓。

(二)請陪同親師為代表，攜帶1-4名參賽學生之學生證辦理報到手續。

三、競賽題型及規則：

(一)本競賽項目共分為「數學百分王」與「數學達人賽」兩類，均為個人賽。

(二)競賽項目及配分一覽表：

項目	數學百分王	數學達人賽
時間	30分鐘	60分鐘
題型	填充題 25題	填充題、計算證明題
作答方式	1.個人獨立作答 2.只須答案	1.個人獨立作答 2.計算證明題需寫出計算過程
備註	1.每題4分 2.不須計算過程 3.滿分100分	1.數學素養試題 2.填充題只須答案，不須計算過程 3.計算證明題依答題過程給分

(三)競賽詳細規則如附件1。

## 陸、獎勵辦法

一、「數學百分王」與「數學達人賽」各分A、B組分別獎勵。

二、依得分高低，以下表錄取獎勵人數授獎，得分相同者，則並列同一獎項。

報名人數	金牌獎	銀牌獎	銅牌獎	優勝獎
1-120人	4	8	12	20
121-240人	6	12	18	30
241-360人	8	16	24	40
361-480人	10	20	30	50
481-600人	12	24	36	60
601-800人	14	28	42	70

三、學生成績將於競賽後公布於新竹市教育網與光武國中首頁，並由光武國中將競賽成績陳新竹市政府核發學生獎牌、獎狀，獲獎學生並由各校斟酌後續敘獎。指導老師依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辦理。

四、陪同親師及指導教師將由光武國中，依據報名資料統一印製感謝狀，如學校比賽當天，陪同親師及指導教師更換名單，請逕向光武國中更換感謝狀。

五、辦理本競賽之工作人員及審題教師，圓滿完成賽務後，依「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」，由承辦學校依權責辦理敘獎。

## 柒、試題命題

本屆國中數學能力競賽試題共分數與量、代數、幾何、統計、綜合應用五大類，採徵集方式辦理試題命題，主辦單位邀請數學領域卓越教師針對各類主題進行命題。

## 捌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陪同親師會議將於12月26日當天上午8:40在光武國中綜合大樓一樓會議室及二樓視聽教室召開，請各位陪同親師務必參加，未能參加者請自尋代理人。陪同親師須先熟知比賽規則及須知，並協助相關試務，否則該參賽學生將被取消參賽資格，同時請各校予以陪同教師補休假一日(課務自理)。
- 二、因校內空間有限，無法提供停汽車、機車服務，請逕至附近公有停車場停車。
- 三、競賽分A組及B組，請各校基於誠信原則依規定報名，避免當日遭檢舉窘境；倘遭檢舉屬實，該名學生成績計分，但不予獎勵。
- 四、請學生攜帶學生證或有照片之在學證明，考試放在桌角以利監考老師核對，未帶或身份不符者成績不列入計分。
- 五、若有未盡事宜，請洽：光武國中蘇錦霞老師 Tel：5778784 分機 502。

## 玖、經費來源

本競賽經費由新竹市政府專款補助。

壹拾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請依「109學年度新竹市數學能力競賽防疫措施處理原則」完成相關作業，並於報到時繳交各校「參賽學校相關人員健康狀況調查復核表」，未繳交者恕不受理報到事宜。

壹拾壹、本辦法經新竹市政府公告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附件 1

### 新竹市 109 學年度國中數學能力競賽規則

1. 數學百分王比賽時間 30 分鐘，共有 25 題試題。數學達人賽比賽時間 60 分鐘，題數依當天試題而定。
2. 競賽開始 10 分鐘後不准進場，競賽中考生一出試場，則不得再次進入試場。
3. 每位考生須填寫代號及姓名。
4. 競賽期間，禁止交談。
5. 不可使用計算機、其他輔助工具或翻閱任何書籍。
6. 若須計算可寫於所發之計算紙上。
7. 競賽鐘聲響時，開始作答，未響前不准動筆，並不得翻閱試題卷。
8. 試題卷上除印刷不清楚外，關於試題任何問題，均不可提問。
9. 停止作答鐘響完畢後，繼續作答者，該項成績以 0 分計算。
10. 使用黑筆或藍筆作答；考生可攜帶三角板、直尺、圓規，但不得攜帶量角器或附量角器功能之文具。
11. 計算證明題作答時，書寫內容不得超出答案卷格線外框，且務必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的筆（建議使用筆尖較粗約 0.5mm~ 0.7mm），不得使用鉛筆。更正時，可以使用修正液（帶）。